

新县城市管理局文件

新城管文〔2022〕51号

新县城市管理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情况汇报

为提高城市管理工作的管理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新县城市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精神，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和县司法局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创建优美人居环境、打造优秀执法队伍、创造优异工作业绩”总体目标，严格对照住建部《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和《河南省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点创建标准（修订版）》，按照“市民公仆、市容卫士、城管铁军”的要求，在规范中前进、在探索中发展、在创新中进步，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情况

（一）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始终将学法、用法、普法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二是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能力，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各项工作”这一重要指示，召开专门会议对年度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作出部署，制定工作目标、明确工作责任。三是主要负责人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切实把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四是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局党组中心组坚持学法、用法，领导干部带头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领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切实提升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

（二）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

1.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一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让“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成为工作常态，全年共受理各类行政审批 688 件。二是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持续开展柔性执法优化营商环境。在日常执法工作中采用“一次

提示、二次告诫、三次处罚、重大案件回访”的柔性执法模式，将“执法与指导”“监管与服务”“处罚与教育”有机结合，帮助当事人自觉纠正违法行为，最大限度降低经营压力，将优化营商环境落地落细落实到位。

2. 认真落实“放管服”改革，全力打造公开、公平、高效、便民的城市管理管服务机制。强化审批服务，大力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平台建设，43项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通过统一集中受理，简化办事流程，减少办事环节，缩短办事时间，实现“一次办妥”，群众“最多跑一次”逐步得以落实。

3. 推动执法理念转变，创新监管执法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扎实推进“互联网+监管”工作、以日常规范化、精细化巡查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不断创新执法方式，广泛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警示告诫、指导约谈等方式，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4. 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抓好各项工作。2021年，我们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深入新县重要讲话精神和“两个更好”的重大要求为根本遵循，用“绣花”功夫管理城市。一是市容秩序治理多点发力。持续开展“强基础、转作风、树形象，打造人民满意城管”行动，全面推行“721”工作法。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实行“城管执法+”监管模式，实施市容秩序、流动摊点、校园环境、洗车站点、违法建设、餐饮油烟、建筑垃圾、内

河治理八大专项整治行动；大力整治城市“顽疾”，持续开展城市“双清”行动，提升城市品味、改善城市文明形象。**二是**环境卫生管理更加精细。实施网格化管理，科学合理洒水降尘，提升道路保洁精细化水平，按照每天“两扫一冲”、重点污染路段随时清洗工作机制，刷新环卫工作“新标准”。**三是**绿化亮化水平持续提升。抢抓时节，实施城区绿化整体提升改造，精心打造景观小品，以巩固国家园林县城为契机，相继完成城南健康大道、烈士陵园门前、龙泉公园等一大批绿化景观建设改造工程；持续打造以滨河路为轴线的特色亮化景观，强化夜间巡查，路灯设施完好率 96 以上%，路灯亮灯率 98%；依托首府景区改造、潢河综合治理项目，实施潢河路智慧灯杆项目，以“多杆合一”的方式对路灯杆、监控、交通设施杆、路牌、导向牌、5G 等进行整合，高标准打造样板示范路。**四是**数字化城管让城市管理更精细更高效。2021 年，全年立案数 19770，涉及责任单位 31 个，应结案数 19716，按期结案数 8651，按期结案率 43.88%；结案 19119 件，结案率 96.97%。

5. 严格落实工作机制，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我局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消除安全隐患、杜绝责任事故、确保持续稳定”的发展目标，抓紧抓实安全生产工作。**一是**专题研究常态化。把安全生产工作列入局党组会、局长办公会重要议事日程，狠抓重要环节和时间节点，施行“照单履责、按单办事、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安全管理体系，促进安

全生产工作平稳有序运转。二是安全责任链条化。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三管三必须”总体要求，建立职责明确、管控有力、协同联动的安全生产管理机制，成立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 4 名党组成员任副组长的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层层签订责任书，形成全方位覆盖、全责任链条、全过程管控的大安全管理模式。三是日常管理网格化。在局系统二级机构建立安全生产基层网格，设置安全生产岗，设立安全专员，完善安全生产责任拼图，打造网格化管理终端，把网格管理涵盖到每个面、每条线、每个点，形成“横到边、纵到底”的安全管理网络，确保安全生产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落实。四是强化燃气监管，深刻汲取 6.13 湖北省十堰市、10.21 辽宁省沈阳市燃气爆炸事故教训，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全县 7 家燃气企业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发现问题隐患，督促燃气经营企业能当场改正的立行立改，不能当场改正的要限期整改。为强化行业监管，我局抽调业务骨干，组成三个专项工作小组，建立“三清单一台帐”，每月至少开展应急处置演练 1 次、“地毯式”排查 2 次。针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实行“一企一组”蹲点式督导，要求燃气经营企业按照“定时间、定人员、定责任、定措施”的及时消除隐患，形成“排查-整改-验收”闭环管理。

（三）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一是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局党组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落实科学民主决策程序。坚持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建立健全重大决策跟踪反馈评估机制，跟踪决策的实施情况，加大对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的检查、督促力度。二是积极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建立健全行政执法公开机制，利用信用新县网站公示行政处罚、行政许可以及“双随机、一公开”事项清单。三是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负责代理行政诉讼案件、规范性文件及合同的合法性审查等，为行政决策工作提供法律服务。

（四）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一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有效推行三项制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做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执法全过程可回溯管理，法制审核流程规范、审核意见合法合理。二是强化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定期组织执法业务骨干按照行政处罚案卷评查标准，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对存在疑难执法案例进行分析研讨，以案析法，及时发现和解决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和业务水平，并将其作为监督执法过程、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的重要手段。三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加强对行政处罚、行政审批工作的监督、指导，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案卷制作，落实行政执法各项考核制度，将执法职权、责任

落实到具体的执法机构和执法岗位，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增强行政执法人员依法行政的责任和意识。

二、存在的问题

2021 年法治建设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距离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和市民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如：执法人员对政策法规及相关业务持续学习重要性认识不足，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高，城管执法缺乏有效保障力量支撑。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夯实宣传基础，扩展普法成效。利用“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安全生产宣传月”“12·4 国家宪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深入开展宪法和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法治宣传活动，使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城市管理法律法规知识，增强市民自觉遵纪守法的主动性和责任感。

二是铸牢法治理念，弘扬法治精神。深入推进法治城管建设，着力提高城管系统执法人员的法治理念，强化对综合法律知识和专业法律知识的培训学习，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培训学习活动，激发广大干部职工学法用法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断夯实执法人员法律基本功，有效提升执法办案能力，使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三是强化法治建设，规范文明执法。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创新办案手段，规范办案程序，不断提升城管队伍法治政府建设、文明执法的能力和水平，建设

一支“政治合格、业务过硬、纪律严明、保障有力、形象良好”的铁军队伍。

